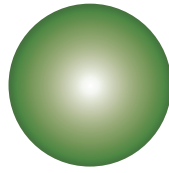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正面盈利預告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目前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公司綜合溢利約人民幣6,400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一財政年度則已確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人民幣200萬元。

基於目前可獲得之資料，溢利增加主要由於若干非現金項目，包括(a)「其他收益及虧損」（由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100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900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虧損淨額減少，及(b)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600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00萬元至約人民幣7,700萬元，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持續減少未償還貸款的金額及規模所致。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就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包括尚未敲定且尚待審計或有待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審閱的近期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為基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及保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及謝祺祥先生。